

#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

###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”）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监督职责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 1981 年。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。首席合伙人为李惠琦，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：北京市财政局 NO.0014469。截至 2025 年末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 6,000 人，其中合伙人 244 名，注册会计师 1,361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.14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.03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4.82 亿元。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，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。

##### 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并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友好协商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、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参考公司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，并结合审计工作所承担的工作量、人员配置、投入工时和相应的收费率等因素定价，定价公允合理。

#### 二、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及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范要求，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审计报告；同时，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此外，针对公司 2025 年度重大资产出售事项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审计、备考审阅等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始终保持独立性，运用职业判断，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、时间安排和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沟通。

经评估，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其履职过程保持独立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地表达了审计意见。

### 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审查、监督作用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密切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履行审计工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我们认为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，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执业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。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